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立微”、“公司”）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等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实施本次培训前，中金公司编制了培训讲义，并提前要求广立微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了解培训相关内容。

本次培训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在公司办公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联创街 188 号 A1 号楼）举行，通过采取现场和线上远程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的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进行了培训。中金公司培训授课人员为程超、赖天行。

培训中，中金公司培训授课人员通过讲解培训资料的方式，从多个维度介绍了上市公司投资者保护措施、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信息披露、三会运作、董监高任职行为规范、内幕交易、股东增减持股份规范、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监管法规等内容。

培训后，中金公司向广立微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以供自学。

二、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主要内容

- 1、介绍了投资者保护的主要监管法规及措施；
- 2、介绍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等相关监管法规内容；
- 3、介绍了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三会运作、董监高任职行为规范等相关监管法规内容；
- 4、介绍了近期资本市场情况；
- 5、在培训过程中，中金公司培训授课人员与接受培训人员进行了交流互动。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培训期间，接受培训人员认真配合保荐机构的培训工作，并积极进行交流沟通，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本次培训加强了广立微上述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相关监管法规的熟悉和深入理解，有助于上市公司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本次培训达到预期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广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程超
程超

赖天行
赖天行

